

证券代码：830807 证券简称：恒瑞能源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发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霍邱翔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向安徽晟翔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刘大文收购其持有的霍邱翔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上述交易

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收购资产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8-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